 **桃園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 函**

Taoyuan Importers & Exporters Chamber of Commerce

桃園市桃園區春日路1235之2號3F

TEL:886-3-316-4346 886-3-325-3781 FAX:886-3-355-9651

[ie325@ms19.hinet.net](mailto:ie325@ms19.hinet.net) www.taoyuanproduct.org

受 文 者：各相關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桃貿豐字第20195號

附 件：

主 旨：有關「食品用一氧化碳衛生標準」，業經衛生福

利部於109年7月1日衛授食字第1091301119

號令廢止， 敬請查照。

說 明：

ㄧ、依據桃園市政府衛生局109年7月1日桃衛食管

字第1090075967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「食品用一氧化二碳衛生標準」廢止，業經

衛生福利部於108年5月29日公告於行政院公

告，踐行法規預告廢止程序。

三、旨揭發布令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、衛生福利法

部網站「衛生福利部法規檢索系統」下「最新

動態」網頁或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

「公告資訊」下「本署公告」網頁自行下載。

**理事長**  **簡 文 豐**